

## 書面質詢

羅彩燕議員

### 就推動債券市場發展提出書面質詢

受疫情及全球化因素影響，本澳的經濟成長放緩對居民就業及收入有所影響。然而，本地居民存款據金管局統計數字反映，經濟下行情況下居民消費保守，更傾向於增加存款。因此，相較於其他投資工具，風險較低的國債是不少投資者的選擇，並為投資者提供安全穩健的投資選擇，有助於投資者取得穩定的利息收入、保護資本，及分散投資者的投資組合並增加組合的穩定性；鑑於2019年首次發行零售國債市民反應熱烈，並超額認購3倍，而工銀澳門於8月發行的熊貓債亦受到內地、港澳及新加坡等地區的踴躍認購。而因早前30億國債的發行以專業投資者為主要對象，故本人建議政府持續與各方緊密溝通，持續推出零售國債等產品，使更多居民或投資者加入澳門的投資市場。從而建立成熟的市場生態，以增加就業及引入活水帶動消費和供應鏈，以營建整個良性的市場生態，盤活社經。

早前金管局正考慮修訂《金融體系法律制度》，將現行的債券發行制度由「審批制」轉為「註冊制」，本人認同並綜觀香港及新加坡這些離岸市場，內地海外發行方去這些離岸市場發債採用註冊制，澳門離岸市場目前採用是RegS+(審批制)，因澳門本地市場有限，審批制肯定不合適，故建議短期內能夠效仿現有的金融產品發售機制，以簡化手續並縮短審核天數，以便利和吸引更多投資者到澳門投資。

另一方面，擁有國際投資者客戶群的承銷機構及投資銀行能有效地引導國際投資者來澳投資，故政府應考慮提供更多優惠的條件吸引這些公司來澳設點，如短期內以補貼、免稅等政策吸引國際投資者，至少來澳門市場開立投資戶、設立辦公室，形成投資氛圍。亦可直接用稅收措施，承銷費由金融機構稅前扣除澳門本地律師費，並使參與承銷的法律顧問費免征所得補充稅等。並關注南向通是否可以把澳門債券市場也納入其中，同時考慮向國家爭取，給內地投資者以特定的額度來澳投資，以提

升澳門競爭力並為投資者製造更多來澳投資的誘因。

為此，本人謹提出以下質詢：

1. 鑑於國家發行的債券認購反應熱烈，當局未來會否持續，甚至考慮定期推出零售國債等產品，使更多居民或投資者加入澳門的投資市場？除了與國家聯動發行國債產品，當局未來將採取哪些具體措施，推動現代金融產業的發展及提升澳門在國際投資市場的知名度？
2. 當局會否考慮提供更多優惠政策，如短期補貼、免徵承銷機構及投資銀行的所得補充稅等政策吸引更多金融機構來澳設點，並研判南向通是否可以向內地居民開放在澳門發行的債券，容許內地投資者購買投資？或會否考慮向國家爭取，階段性開放債券的特定購買額度給內地投資者進行投資，進一步打開澳門的債券市場？